

证券代码：600698（A 股） 900946（B 股）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3
证券简称：湖南天雁（A 股） 天雁 B 股（B 股）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天雁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湖南天雁 8 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六日